

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
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党组文件

宁经信党发〔2017〕70号



关于朱锁林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非公有制经济服务局，各处室、事业单位：

经2017年11月16日委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朱锁林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技术改造投资处副处长，免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副处长职务；

潘玮璐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科技促进处副处长，免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法规处副处长职务；

马刚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化工处副处长，免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科技促进处副处长职务；

陈晨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点产业推进处副处长，免去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技术改造投资处副处长职务；

丁好运任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服务局规划发展处主任科员，

免去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服务局企业服务处主任科员职务。

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党组

2017年11月2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1月21日印发

